



病人互助組織聯盟

Alliance for Patients' Mutual Help Organizations

病人互助組織聯盟

就爭取殘疾人士公共交通優惠

向立法會交通事務委員會提交的意見書

(2005年7月15日)

背景：

在長期病患者當中，大多數都是屬於低收入的一群。在面對患病所帶來身體上及心理上的影響，以及將大幅增加醫療收費的經濟壓力，長期病患者實在是苦不堪言。病患者經常需要往返診所或醫院接受診治及服用藥物，而部份病患亦因面臨殘障，需花費購置輔助工具或輪椅。對於低收入，甚至是零收入的長期病患者而言，往來的交通費用都變得相當沉重。即使能成功覓得工作的殘疾人士，亦往往感到憂慮將會因患病所帶來的種種而被解僱。如此一來，大多數的病患者只好在入不敷支、朝不保夕的情況下爭扎求存。

然而政府尚未有一套完整的政策/計劃協助他們得到保障，以及有尊嚴的情況下過活，促使部份病患者在不得已的情況下申請綜合社會保障援助，最終反而加重社會的負擔。

意見：

要支援長期病患者面對患病，及協助他們融入社會，實在需要多個政府部門共同協商。然而，就提供交通半費優惠予殘疾人士，病人互助組織聯盟有以下意見：

1. 政府有責任提供交通半費優惠予殘疾人士，一方面可減低長期病患者的生活壓力，另一方面可鼓勵他們外出工作，減少對政府的依賴，對整個社會均是有益處的。
2. 各病人互助組織的組成實有賴長期病患者的參與，所以交通優惠有助鼓勵他們外出參與各社區組織或病人互助組織，讓他們發揮自助互助精神，以“同路人”的經驗幫助更多長期病患者融入社區。
3. 各交通營辦商亦應負起企業公民責任，在賺錢之餘，更不忘回饋社會，提供票價優惠予殘疾人士。藉此鼓勵更多殘疾人士外出工

作或參與活動。事實上，不少殘疾人士需要照顧者陪同外出。故向殘疾人士提供交通優惠，不但可以鼓勵殘疾人士外出，同時增加了乘搭人數，而同行照顧者多付的車資，亦為交通營辦商增加收益。故向殘疾人士提供交通優惠，最終只會造成殘疾人士、交通營辦商及整個社會三贏的局面。

4. 香港政府一直向世界宣揚香港是一個國際大都會。對此，我們認為由政府持有大部分股份的兩鐵，應率先為殘疾人士提供票價優惠，負上作為企業公民應有的責任，亦為其他公共交通營辦商樹立一個良好的典範。事實上，即使在經濟條件較香港差的地區，例如中國內地，亦早已為殘疾人士提供了半費優惠，甚至免費的乘車優惠。相信香港，作為一個自跨為國際大都會的城市，並不願意在這些層面遠遠落後於發展中國家。
5. 兩鐵近年盈利豐厚，現時絕對是適當的時候為殘疾人士提供票價優惠，為創造一個傷健共融的社會而作出貢獻。

為殘疾人士提供交通優惠，不但有助長期病患者融入社會，減輕對政府及社會所造成的負擔，同時亦有助提升交通營辦商的收益，以及鞏固香港作為大都會城市的形象。故此，病人互助組織聯盟懇請政府，促使各公營交通營辦商向殘疾人士提供公共交通票價優惠，以達致三贏的局面。